



中理法律事務所

- 2016 简介 -

「中理」

涵义为 - 中道及常理。

语出中庸 - 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

中理法律事務所 Center & Logic Law Firm 为台湾地区首重实务与学术、客户与风险之新锐律师事务所，坚持以客户权益、风险控制为首要服务宗旨目标。

- *Ius est ars boni et aequi. Pereat mundus et fiat Iustitia.*-

拉丁法谚-意喻「法律是善良和公平的艺术；为实现正义，哪怕世界毁灭。」

- 优质服务 -

「中理」着重在企业客户之法律风险控管与处理，保障个人客户的权益，提供客户法律服务。做为客户法律友人，本所恪遵客户权益保护至上，本所内部所有人员，对客户资料、案件等，或相关因业务而知悉之事项，谨守保密立场，除客户要求或同意、法律规范外，均不对外透露。





刑事辩护

“荆棘编成的王冠”之称的刑事辩护，是执业律师的基本业务，也是中理所核心业务。



诉讼代理

提供客户全方位服务，解决客户所面临之民刑、智财、行政诉讼及商务仲裁之问题，维护客户权益。



两岸法律

中理团队在两岸学界与业界深耕多年，有多年两岸法学之经验，所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争议调解

中理为保障客户权益，使争议问题得以圆满获得解决，设有各项争议调解、仲裁等处理机制。



企业治理

中理为客户提供股份制改造、策划公司上市及股票的境内外发行、上市、交易等法律服务。



智慧产权

中理提供以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商业法等为主要内容的全方位知识产权法律服务。

- 专业团队 -

中理法律事务所结合实务与学术之功能，掌握法律权威解释与运用，对于法律趋势与新兴学说见解，保持正确无时差的严谨专业态度。

执行长杨智纶具有中国政法大学刑事诉讼法学博士，为国内少见具有两岸刑事法领域专长，且在知名大学法学院教授台湾刑事诉讼法与大陆刑事法课程，不仅熟悉台湾地区刑事法体系架构、实务与学术，亦能整合两岸法律专业人士，提供大中华地区跨领域法律咨询与规划建议。

- 执行长 -



杨智纶 律师

中理法律事务所 执行长
中理法律事务所 律师
仲裁协会 仲裁人

学历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北京) | 东吴大学法硕士 | 辅仁大学法学士

资历

律师高考
司法官特考
专利代理人
土地登记专业代理人

经历

台湾台北地方法院检察署检察官
法务部刑法研修组研究员
东吴大学助理教授
台湾警察专科学校讲师

相关著作

两岸刑事上诉原理探讨，刑事法杂志，2014年6月。

E-mail : ceo@centerlogic.com.tw

- 在所律师团队 -



洪可馨 律师

中理法律事务所 律师

学历

辅仁大学法学硕士 | 台北大学法学士

资历

律师高考

经历

承理法律事务所律师

相关著作

论消费诉讼-以举证责任为中心·天主教辅仁大学法律研究所硕士论文·2015年10月。

Email : tree@centerlogic.com.tw

- 台湾地区顾问 -



卢子扬 顾问

中理法律事务所 特约顾问
东吴大学法学院助教助理教授

学历

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 博士 | 东吴大学中国大陆法律研究所 硕士 | 东吴大学法律学系 学士

经历

大众计算机企业集团法务长：

- 负责综理大众计算机企业集团公司法务及智财相关事务
- 执行完成签署大陆设厂之批地买卖及建厂相关合同
- 审核、撰拟合约/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数据，建立并管理法务及智财制度
- 处理企业集团之诉讼及非讼案件
- 担任关系企业众铨通讯科技(股)公司之清算人，执行清算结束公司完毕
- 审阅及评估超过一百份以上经营计划的投资条款
- 代表大众计算机企业集团参加各被投资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
- 协助处理大众计算机企业集团转投资之公司于香港主板上市事宜
- 担任大众计算机企业集团上市柜及私人公司之董事或监察人
- 参与处理超过一百件以上大众计算机企业集团投资案，自发起设立阶段至清算、购并或公司上市柜等相关法务事宜
- 负责LG公司在美国告大众计算机(股)公司所称专利侵权诉讼(案号:C01-01594CW)并主导获第一审法院判决胜诉
- 协助处理大众计算机(股)公司投资转型为大众全球投资控股公司之组织重整相关法务事宜

东吴大学法律系秘书、法律系助教

中华民国对外贸易发展协会国际企业人才培训中心 (ITI, The International Trade Institute)

「第一期国际企业经营班东吴硕士专班」专业训练结业 (2004年9月1日)

相关著作

- 论中国大陆建筑专业人员之建筑物倒塌致害侵权责任，工程法律座谈会(第七回)(东吴大学法学院)，2015年。
- 海峡两岸侵权责任归责原则研究，法学教育学术研讨会-比较法与英美法教育之回顾与前瞻，2015年。
- 浅析海峡两岸债权人「代位权」制度，中国法制比较论文集，2015年。
- 建筑物致害侵权责任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3年。
- 论建筑物致害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理论界，2013年。
- 论房屋倒塌致害责任的法律适用-以台湾地区最高法院的裁判为视角，判解研究，2012年。

- 台湾地区顾问 -



吴煜贤 顾问

中理法律事务所 特约顾问

财团法人信息工业策进会(资策会)组长

专长

公司法、劳工法、知识产权法、个人资料保护法、中国外商投资企业法制

企业内部维运管理制度规划/研订暨法务维运管理实务

企业内部资安暨个资管理制度推动实务

大陆地区公证书查(验)证/司法暨行政协助实务

两岸民事(婚姻/继承/收养)案件/纠纷调处实务

学历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 博士(北京) | 东吴大学法学 硕士 | 辅仁大学法 学士

经历

财团法人信息工业策进会(资策会)组长/经理/董事会执行秘书/资深法务/法律研究员

世新大学法律系兼任讲师

环宇法律事务所资深法务

忆弘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助/资深法务/项目经理

财团法人海峡交流基金会(海基会)法律服务处资深组员

远东纺织(股)公司法务专员

庆丰商业银行法务专员

TIIPAS个人资料管理师(2015)

经济部「跨领域科技管理研习班(MMOT)」结业(2014)

经济部「WTO议题研习班」结业(2006)

经济部智财局《大陆著作权法制研究计划》主笔(2002)

经济部智财局《共享或免费自由软件交流与推广计划》推动草案主笔(2002)

经济部技术处《建构产业技术发展与应用法律环境计划》分项研究计划主笔(2002)

相关著作

书籍：• 经济全球化条件下中国外商投资企业法制的发展·台湾商务印书馆(2011年2月)

• 法律与生活(合着)·世新大学法律学系(2010年6月)

• 中国大陆法制研究(合着)第16辑·司法院(2008年1)

学位论文：• 博士论文：经济全球化条件下中国外商投资企业法制的发展(2009.6)

• 硕士论文：大陆对于外国直接投资的法律规制与其发展-以外商投资企业法制为中心(2005.6)

论文：• 企业无形资产价值链的创新发展与挑战(2014.6)

• 智慧财产与公司营运管理活动之连结初探(2013.6)

• 从台资企业角度看北京投资法律环境的完善·北京市外商投资法制体系建设研讨会(2012.5)

• 大陆双轨立法模式下外商投资企业法制与公司法间之法律冲突·月旦民商法杂志22期(2008.12)

• 论国际法在中国国内法上之地位—以其立法与司法实践为观察视角·三晋法学3辑(2008.11)

• 大陆合同之成立与生效·科技法律透析15卷10期(2003.10)

• 中国大陆邻接权制度·月旦法学杂志98期(2003.7)

• 试析入世后的中国大陆对于邻接权的保护(下)·知识产权月刊48期(2002.12)

• 试析入世后的中国大陆对于邻接权的保护(上)·知识产权月刊47期(2002.11)

• 浅介大陆税收政策之发展与现状·科技法律透析14卷8期(2002.8)

- 台湾地区顾问 -



赖燕雪 顾问

中理法律事务所 特约顾问
东吴大学法律学系 讲师/秘书

学历

国立新加坡大学东亚研究所访问学者 (2005.05-08)
厦门国际法高等研究院暑期课程 (2006以及2007年)
厦门大学法学博士 | 东吴大学法硕士 | 东吴大学法学士

经历

东吴大学法律学系 兼任讲师
中华比较法学会理事
中华民航运输协会秘书长
财团法人东吴大学章孝慈先生学术基金会秘书
东吴大学法律学系 秘书

相关著作

- 2005.04 · 论大陆国有企业改革之「债转股」· 东吴法言论集· 创刊号。
- 2005.07 · 东协自由贸易区之法律制度—兼论中国与东协自由贸易区之法制· 东吴大学法律学系 硕士论文。
- 2006.10 · 东盟与中国加强关系对台湾之区域战略影响· 新加坡国立大学东亚研究所· 东亚论文· 第55期。
- 2009.10 · 国际投资法制下的衡平原则研究—以东盟国际投资条约实践为中心· 厦门大学 博士论文。
- 2010.02 · 论国际多边投资概念发展与定义之形成· 法令月刊· 61卷第2期。 • Interpreting of the ECFA: A New Common Market between Taiwan and Mainland China? Journal of East Asia and International Law (in English), Vol. 4, No 1, April 2011, pp.173-191.

- 大陆地区顾问 -



王雍方 顾问

中理法律事务所 特约顾问
(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合伙律师

学历

北京大学法学博士 | 中国文化大学中国大陆问题研究所硕士 | 辅仁大学法律系学士

经历

(北京) 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海峡两岸法律事务部主任

(北京) 北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北京) 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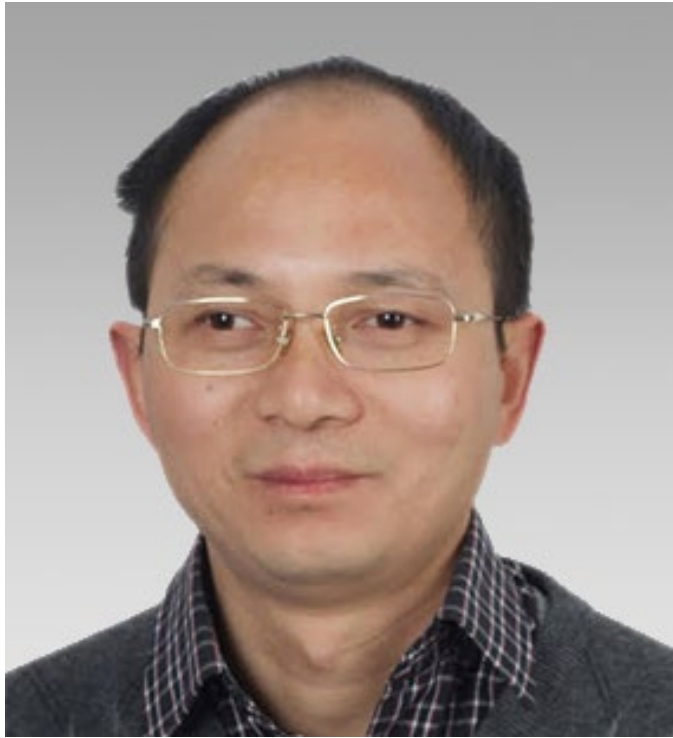
(北京)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讲师

华富天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旺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暨法务部主任管理师

中国商业法研究会常务理事

- 大陆地区顾问 -



奚玮 顾问

中理法律事务所 特约顾问

现职

安徽师范大学诉讼法研究所所长；
安徽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教授委员会主任；
安徽师范大学诉讼法学、法律硕士（法学、非法学）、硕士学位点负责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中国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理事；
教育部“留学回国人员科研启动基金”评审专家；
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应用研究中心执行主任、研究员；
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委员；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官培训学院兼职教授；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少年司法专业委员会委员；
芜湖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
芜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行政处罚案件公开审理委员会专家成员；
安徽省“六五”普法讲师团诉讼法学分团成员；
芜湖市人民检察院看守所投诉处理机制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
芜湖市人民检察院“羁押必要性审查听证委员会”委员；
芜湖市第一看守所特邀警风警纪监督员；
安徽省“六五”普法讲师团诉讼法学分团成员；
芜湖市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特约专家；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法学学术专家顾问；
南陵县人民法院论文、调研工作顾问；
芜湖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安徽省律协刑委会委员。
安徽国伦律师事务所律师（执业证号：13402199720345200）。

学历

1.1997年—2000年西北政法学院诉讼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获法学硕士学位；
2.2004年—2007年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获法学博士学位；
3.2007年—2009年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博士后研究人员。

经历

1.1997年3月——2000年8月执业于芜湖平乐律师事务所；
2.2000年8月——2011年12月执业于安徽铭诚律师事务所；
3.2000年7月至今 任职于安徽师范大学法学院；
4.2011年12月至今执业于安徽国伦律师事务所。

专长

合同纠纷代理、刑事辩护

- 大陆地区顾问 -

奚玮 顾问

学术论文

- 1.《中国古代“五听”制度述评》·载《中国刑事法杂志》2005年第2期·中国人民大学书报数据中心复印报刊数据《法理学·法史学》2005年第6期全文转载。
- 2.《口供的价值定位及其程序保障》·载《理论月刊》2005年第11期。
- 3.《“治愈”抑或“缓解”：死刑复核程序改革论析》·载《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3期。
- 4.《比较法视野下的我国民事诉讼发回重审制度》·载《审判研究》2005年第4辑·法律出版社2005年9月版。
- 5.《论我国法官庭外调查权之范围——以刑事诉讼为中心》·载《政治与法律》2005年第5期·何家弘主编：《证据学论坛》(第12卷)部分转摘·法律出版社2007年版·第352-353页。
- 6.《价值视角下的我国现行死刑复核程序》·载《行政与法》2005年第11期。
- 7.《不当得利法律上根据要件之举证责任分配》·载《中国诉讼法判解》第4卷(2006年)。
- 8.《胎儿作为民事诉讼当事人的问题研究》·载《人民司法》2006年第3期。
- 9.《海峡两岸证据保全制度比较研究》·载《社会科学战线》2006年第4期。
- 10.《刑民证据法之差异论纲》·载《天津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06年第4期。
- 11.《我国发回重审制度之价值层面反思——以民事诉讼为研究范畴》·载《审判研究》2006年第4辑·法律出版社2006年9月版。
- 12.《证人书面证言之采纳及其规制——以民事诉讼为视角的研究》·载《天府新论》2007年第2期。
- 13.《论发回重审——从民事诉讼视角与比较法角度分析》·载毕玉谦主编：《司法审判动态与研究(第3卷第2集·总第8集)》·法律出版社2007年版。
- 14.《证据关联性问题的研究——以证明力为考察视角》·载《审判研究》2006年第1辑·法律出版社2006年3月版。
- 15.《俄罗斯新旧〈刑事诉讼法〉非法证据排除规则比较与启示》·载《广东行政学院学报》2007年第2期。
- 16.《论民事诉讼中的证明妨碍》·载《河北法学》2007年第3期·《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07年第2期部分转摘。
- 17.《直接证据与间接证据划分标准：比较、反思与重构》·载《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学报》2007年第1期。
- 18.《台湾地区文书收集制度介评》·载《台湾法研究》2007年第2期。
- 19.《论证据共通原则在民事诉讼中的适用》·载《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5期。
- 20.《民事诉讼中的拟制自认》·载《政法论坛》2007年第5期。
- 21.《证据关联性问题的研究——以证据能力为考察视角》·载卞建林主编：《诉讼法学研究》(第12卷)·中国检察出版社2007年版。
- 22.《疑罪不诉之“证据不足”研究》·载《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6期。
- 23.《刑事和解的四项原则》·载《检察日报》2007年12月20日。
- 24.《未成年人刑事诉讼中的全面调查制度》·载《法学论坛》2008年第1期。
- 25.《协同主义民事诉讼模式的建立与和谐司法的实现》·载《河北法学》2008年第3期；《法制信息》2009年第1期“法学精粹”转摘。
- 26.《论证据能力意义上的关联性——以刑事诉讼为视角的研究》·载《社会科学家》2008年第4期。
- 27.《刑事诉讼中私人不法取得证据之证据能力研究》·载《法律科学》2008年第5期。
- 28.《论被害人参与疑罪不诉程序》·载《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5期。
- 29.《失衡与协调：涉法信访与行政诉讼制度的完善》·载《学习论坛》2008年第10期。
- 30.《论法学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以培养创新型法律人才为视角》·载《继续教育研究》2009年第1期·151-153页。
- 31.《被害人参与疑罪不诉程序的制度构建》·载《中国律师》2009年第2期·62-63页。
- 32.《职务犯罪侦查权配置研究》·载《河南司法警官学院学报》2009年第2期·99-102页。
- 33.《民事证明权的多维视角》·载《法律科学》2009年第5期·113-118页。
- 34.《论疑罪不诉中的证据“说理”机制》·载《法学杂志》2009年第7期·107-110页。
- 35.《论监听在职务犯罪侦查中的运用》·载《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5期。
- 36.《分权抑或垄断：域外疑罪不起诉模式的动态考察》·载《法律科学》2010年第6期·153-158页。
- 37.《职务犯罪特殊侦查措施的立法完善》·载《检察日报》2012年1月16日。
- 38.《“管理型司法”：审判管理办公室的发展趋势》·载《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3期。
- 39.《单项罪名中排除非法证据的困境与出路——以“蟹妈案”和程镇捷案为视角》·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2012年第5期。
- 40.《刑事强制医疗的对象界定与程序完善》·载《浙江工商大学学报》2013年第5期。
- 41.《特别没收程序的性质争议与定位——以腐败案件为视角》·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报》2014年第2期。
- 42.《违法所得没收程序的正当性之辩》·载《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4期。
- 43.《论被追诉人辩护权的宪法保障》·载《广东社会科学》2015年第3期。
- 44.《刑事判决非法证据排除说理的困境与出路》·载《学术论坛》2015年第7期。

著作

- 1.合着《附带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法律出版社2005年12月版。
- 2.合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家建议稿及论证》(陈光中教授主编)·中国法制出版社2006年版。(该书2009年获司法部第三届全国法学教材与科研成果奖二等奖)
- 3.参编陈光中主编：《公证与律师制度》(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法律专业)·与刘金友教授合作编写第十五、十七、十八、十九章·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 4.高等教育法学应用教材《刑事诉讼法》副主编(刘金友教授主编)·并撰写第六、七、九、二十一章·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 5.独着《民事当事人证明权保障》·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入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诉讼法文库》)
- 6.合着《成功赴台投资——台湾地区投资法规与实务》(林则英主编)·台海出版社2009年版。
- 7.合着《证明标准研究》(刘金友教授主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 8.合着《法律的追求——写给执法者的书(二)》(尹晋华主编)·中国检察出版社2010年版。

- 联盟伙伴 - 下列律师在其领域均有专精之处，并非本所律师，与本所有密切合作关系，共同解决客户问题



王文成 顾问

执业律师

学历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Law School 法学硕士 | 台北大学法学士

经历

专利代理人资格

2004加入律师公会开始执业

专长

执业领域：民事；劳动法；家事案件；知识产权法律

- 礼貌专业 -

专业是本所对客户之基本保证，礼貌则出于对客户的尊重，期望客户能在本所法律服务下，能感受到对法律制度运作的了解。

- 坦诚沟通 -

本所坚持作为客户诚挚友人，将客户的权益置为优先唯一考虑，环绕在客户权益保障下，适用相关妥切之法律规范。

- 服务效率 -

本所了解客户对于法律疑问咨询的迫切性，将第一时间处理客户需求，解决客户疑问，提供客户解决方案，维护客户权益。

- 财务纪律 -

财务纪律为本所自律重点项目，不夸大泛滥法律服务费用，不减损法律服务内容与质量，不转嫁风险给客户。

- 忠实保密 -

做为客户法律友人，本所恪遵客户权益保护至上，本所内部所有人员，对客户资料、案件等，或相关因业务而知悉之事项，谨守保密立场，除客户要求或同意、法律规范外，均不对外透露。

本所着重对客户之忠实立场，除客户要求或同意外，均不对外发表任何意见，亦不对客户案件内容作实体评述；不做为商业宣传义务。

- 风险策略 -

本所深知法律事务所，在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重视质量的业务规范下，对客户法律疑问，需由全盘深入了解，不仅提供客户「为何如此」的法律意见，更是建议客户「正是如此」的法律策略。

因此，本所着重企业客户，对于企业客户之业务经营预测分析，提供法律风险之评估、减轻企业客户不必要之损失，立于经营优势地位。

同时，对于个人客户之委托，深知信任与专业系委托之核心，基于坦诚沟通方式，解析客户法律问题，提供风险控管与解决方案，避免客户权益遭受侵犯。本所将着重在台湾地区企业客户之风险控管、个人客户权益的立场，提供客户法律服务。

- 福利制度 -

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着重人员素质，本所办公环境舒适，提供良好工作条件，内部人员待遇均符合劳动基准法相关规范，提供劳健保、提拨法定退休金。

- 社会责任 -

法律工作者的天职在于捍卫正义、守护人民，本所致力于法律援助、公益援助，以尽本所社会责任。

本所提供弱势团体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援助，使居于弱势地位之人民能够保障其应有权益。法律文明之进展，厥在于学说之提倡，与学术之交流，本所对各学术论坛或大专院校相关法律事务之援助，以此促进法律之发展。

联络我们

我们善于为您解决问题，如果您有任何想法和需要专业上的咨询，欢迎直接与我们联系。
中理多年的专业法务经验，将是您唯一的伙伴！专业值得您的信赖！

地址：10449 台北市中山区中山北路二段 96 号 7 楼 708 室
(近捷运2号淡水信义线-双连站2号出口，位于台北马偕医院旁的「嘉新大楼」)

电话：+886 2 2581 2851

传真：+886 2 2581 2852

E-mail : service@centerlogic.com.tw

